



甲、申請資格

1. 兩年制短宣訓練：

- a. 必須清楚兩年全時間傳福音搶救靈魂的意義和價值。
- b. 有刻苦心志，愛靈熱誠，不求安逸享受。
- c. 信仰純正，清楚得救，受水禮兩年或以上。
- d. 最少閱畢整本聖經(新、舊約)一次。
- e. 21歲或以上。
- f. 身體、精神及心理皆健康；性格主動開朗。
- g. 香港中學會考及格。(5科，包括中文、英文(Syll.B)，若是英文(Syll.A)須獲C級或以上程度)
- h. 教會推薦：「短宣」乃教會差派支持並監察及督導的「本地短期宣教士」，故申請人必須經由所屬教會或福音機構推薦，並盡力在禱告及經濟上支持申請人。另訓練內容有「堂會佈道實習」，在所屬教會協助教牧同工，專責執行及推動教會內外的佈道及初信栽培事工。

2. 一年制職青訓練：

- a. 為只能抽出一年受訓，而具備兩年短宣申請資格之信徒而設。
- b. 職青學員若在受訓期間成績達到中心要求，並獲教會推薦，經面試後可申請轉入兩年短宣訓練。

3. 一年制基青訓練：

- a. 為中一或以上程度，但未達到香港中學會考及格或同等程度者而設。
- b. 其他要求與兩年短宣申請資格相同。
- c. 基青學員若在受訓期間成績達到中心要求，並獲教會推薦，經面試後可申請轉入兩年短宣訓練。

乙、申請程序

1. 請先祈禱等候，清楚願意奉獻一年/兩年全時間接受傳福音裝備，為主搶救靈魂。
2. 與所屬教會的牧者交通，詳述心志，讓牧者了解及提點。
3. 如牧者同意並支持，請聯絡本中心教務部索取「申請表格」及「信仰路線同意書」。
4. 填妥表格及簽署「信仰路線同意書」後，連同以下資料交回/寄回本中心：
 - a. 得救見證(1000-1500字)；
 - b. 受感作短期宣教士見證(1000-1500字)；
 - c. 近照兩張(一張貼在申請表上，另一張浮釘於申請表上)、履歷、成績表、證書、身份證明文件之副本。
 - d. 報名費港幣\$100(支票抬頭：「香港基督徒短期宣教訓練中心有限公司」或“H.K. Christian Short Term Mission Training Centre Ltd.”)，取錄與否，概不發還。
5. 當本中心收到以上申請資料後，會致函申請人的教會牧者邀請填寫「教會推薦書」。

丙、面試

1. 當本中心收到教會牧者填妥的「教會推薦書」後，即會安排申請人第一次面試。
2. 申請人須在第一次面試時填寫「性向測驗問卷」。
3. 已婚或已有穩定異性密友者，其配偶或異性密友會被邀請出席第二次面試，為要更了解「短宣運動」的精神、訓練內容及時間安排，以便學習支持申請者投身全時間的事奉。
4. 如獲取錄，將於第二次面試後繳交港幣\$100 留位費，此費用將於首個月之學費內扣除。若申請人退學，恕不退款。

丁、注意事項

1. 為使專一受訓，一年制職青、基青及兩年制短宣在訓練期間必須暫時放下職業、兼職或任何外間課程（包括神學/佈道訓練、在職進修、興趣班等）。
2. 為燃點香港教會的信徒實踐大使命，本中心會安排受訓短宣每學季（一年有三學季，兩年有六學季）有兩次主日下午到其他教會訓練及配搭教會肢體佈道，以推動教會佈道事工。
3. 在訓練期間，短宣必須出席中心安排指定的活動、佈道及訓練。
4. 在職信徒請留意開課日期【2008年9月1日(一)】，以便取錄後安排離職事宜。
5. 獲中心取錄者須於2008年8月20-21日(三至四)，回本中心出席「職員會」活動。
6. 2008年9月之學費為每月港幣\$850。
7. 詳細訓練課程及每周受訓時間表，可參考「短宣運動」簡介。
8. 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 2751 7744 教務部。